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陳豪杰

電話：04-37061358

電子信箱：e-338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156600735B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pdf檔、校園飲品及點心販售範圍修正規定pdf檔

(A09000000E_1156600735B_senddoc5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56600735B_senddoc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「校園飲品及點心販售範圍」，業經本部會銜衛生福利部
於中華民國115年7月13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56600735A
號、衛授食字第1150013810號公告修正，檢送公告影本
(含附件) 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/>) 下載。

二、若對本公告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
署陳科員，電話：(04) 3706-1358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
級中等學校(不含特教)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組室(含附件)

